

Fengci
Wenlei Yanji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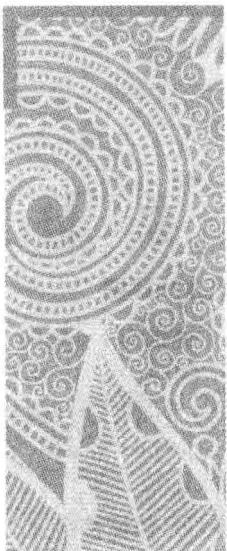
讽刺文类研究

孙恒存 马晶 李金凤 著



四川大学出版社

Fengci Wenlei Yanjiu



孙恒存 马晶 李金凤 著



四川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徐凯
责任校对:周小诗
封面设计:墨创文化
责任印制:王炜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书名 讽刺文类研究

著 者 孙恒存 马 晶 李金凤
出 版 四川大学出版社
地 址 成都市一环路南一段 24 号 (610065)
发 行 四川大学出版社
书 号 ISBN 978-7-5614-6891-3
印 刷 三河市天润建兴印务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48 mm×210 mm
印 张 5
字 数 134 千字
版 次 2014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5.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 读者邮购本书,请与本社发行科联系。
电话:(028)85408408/(028)85401670/
(028)85408023 邮政编码:610065
- ◆ 本社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
寄回出版社调换。
- ◆ 网址:<http://www.scup.cn>

目 录

绪 论 讽刺文类：面对讽刺修辞的挑战	(1)
第一章 讽刺文类	(8)
第一节 “讽刺”和“文类”的界定	(8)
第二节 讽刺文类的特征举要	(23)
第二章 讽刺诗文	(40)
第一节 讽刺诗文的古罗马传统	(41)
第二节 讽刺诗文在近代的没落	(51)
第三章 讽刺感受	(68)
第一节 席勒的文类规范	(69)
第二节 讽刺的感受方式	(77)
第四章 讽刺文类读解	(94)
第一节 当代讽刺诗创作的理论诊治	(94)
第二节 磨盘上空的鞭影——读郑梅珍的讽刺诗《奴隶》	(108)



Fengci
Wenxue Yanjiu

讽刺文类研究

第三节 论窃心案：细评“薛宝钗机带双敲”中的讽刺对话	(112)
第四节 讽刺舞台中叙事帷幕的“补丁”：谈范进和范母的痰迷心窍	(120)
结 论 困境与突围的边界	(130)
附 录 “讽刺”源流——语言、文学和理论	(133)
参 考 文 献	(147)
后 记	(153)

绪 论 讽刺文类：面对讽刺修辞的挑战

“讽刺”在西方的界定纷繁驳杂。亚里士多德认为，讽刺是“比较轻浮的人则摹仿下劣的人的行动”^① 的文学形式。布瓦洛认为，“讽刺诗从古就是真理手中的武器”^②。施莱格尔说，讽刺“浸透了整个罗马诗、整个罗马文学，定下了罗马的诗和文学的基调……为一种古典的总汇诗……是文化教养永恒的源泉”^③。黑格尔说：“以描绘这种有限的主体与腐化堕落的外在世界之间矛盾为任务的艺术形式就是讽刺。……讽刺的观点不能从史诗和抒情诗的观点来理解，而是一般应当作古典理想的一种转变的形式来理解。”^④ 雅各布·布克哈特说，当嘲笑的讽刺在文艺复兴时期“以出奇制胜的方式表达出来时，不仅是近代渴求荣誉的矫正剂，而且也是一切高度发展的个性的矫正剂”^⑤。大体而言，

① [古希腊] 亚里士多德、[古罗马] 贺拉斯：《诗学·诗艺》，罗念生、杨周翰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12页。

② [法] 布瓦洛：《诗的艺术》，任典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9年第二版，第25页。

③ [德] 弗·施莱格尔：《浪漫派风格——施勒格尔批判文集》，李伯杰译，北京：华夏出版社，2005年版，第74页。

④ [德] 黑格尔：《美学》（第二卷），朱光潜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1年版，第267页。

⑤ [瑞士] 雅各布·布克哈特：《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文化》，何新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150页。



西方的诸多讽刺定义一般在两个层面上界定讽刺的内涵：一是把讽刺作为一种文学类型即讽刺文类，二是把讽刺作为一种修辞技巧即讽刺修辞。讽刺文类在文学中显示的是集束的特质，意图把具有讽刺性的文学作品集结成一种文类；讽刺修辞在文学中显示的是越界的秉性，企图把讽刺放置在诸多文类甚至诸多艺术门类中去考量。讽刺文类和讽刺修辞之间彰显着对立的矛盾冲突。在矛盾的催化下，讽刺的两种内涵在文学的擂台上展开了如何定义“讽刺”的权力角逐，这种权力角逐的文学现象蕴含了我们的研究对象，同时也为我们的研究对象提供了一个纵深的历史背景。

我们关涉的主要问题始自乌尔利希·韦斯坦因的一段论述：“体裁与技巧之间的这种冲突是十分普遍的，这仍然可以从人们对讽刺诗文不断变化的观点看出，尽管近来有一些人试图（如阿尔文·克尔南的著作）把讽刺诗文界定为一种体裁，但人们通常仍然把它理解为表达某种说教内容、适于许多文学体裁的一种技巧。”^① 尽管乌尔利希·韦斯坦因举例讽刺来论证文类和修辞之间的矛盾冲突，但是这也揭示出当下西方讽刺的文类内涵和修辞内涵之间权力争夺的结果——讽刺修辞遮蔽讽刺文类成为人们对讽刺的通常理解。讽刺现在好像已经渗入到社会的每一个毛孔中。讽刺不再是诗的专有名词，其旅行的足迹已经遍及小说、戏剧、散文等文类；讽刺也不再专属于文学领域，它已经大摇大摆地越界到漫画、音乐等艺术类别中并在那里大放异彩——至今讽刺漫画还是市面上比较畅销的杂志；讽刺现在也不是固定地栖居在可以拯救人类灵魂的文艺家园中，在街谈巷议甚至嘴角微微上

^① [美] 乌尔利希·韦斯坦因：《比较文学与文学理论》，刘象愚等译，沈阳：辽宁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103页。

翘的行为中都产生了讽刺的身影。要言之，诸多文学和文化迹象表明：讽刺在当下表现出的不再是文类的集束性而是修辞的越界性——讽刺披着修辞的隐形外衣穿梭在人类所到之处，而讽刺文类面临讽刺修辞的挑战逐步走向困境。在绵延的文学史和堆积如山的资料中，我们可以搜寻出产生这种现象的许多原因。譬如：讽刺修辞在当下以铁腕的魄力强势进入文学领域——作为修辞的讽刺并不是一个安分的术语，它不断地越界，冲破自己原有的领地，进入到一个更广阔的空间。文类在修辞的不断挑战中逐渐走向困境是近代文学的发展趋势，讽刺文类也难逃这个历史命运。基亚说：“类型的概念在‘技巧’面前消失了。作家不再考虑必须忠实于某种既成形式的戒律，而是要对所发生的事件表达自己的观点了。……于是人们就会发现，类型原来是被改换了，并非是被摧毁了。”^① 这些外部因素只会在讽刺文类走向困境的道路上起助推作用，而不能根本性地决定其发展方向。其实，讽刺文类在自身的历史发展中出现的某些关键性变化才是促使讽刺文类走向困境的根本原因。历史的广袤和资料的浩瀚使我们不能一笔不漏地梳理讽刺文类历史发展的全部细节，这是一个浩瀚的研究项目，不管是从经费还是精力上都会使我们望而却步，况且梳理出的成果也并非本书所能承载，而最关键的是如此细致入微的梳理总是一件笨拙的事情，这只能展现讽刺文类在历史发展中的所有变化，却不能详细揭示讽刺文类在历史发展中的关键性变化。只有这些关键性变化才能对讽刺文类走向困境起到决定性作用。我们期待找到讽刺文类走向困境的历史关节点，并把讽刺文类在

^① [法] 马·法·基亚：《比较文学》，颜保译，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83年版，第10页。



这个关节点上的关键性变化抽取出来详加分析。

巴赫金对讽刺所作的历史描述中为我们提供了可以参照的历史关节点。巴赫金对讽刺的历史描述主要集中在他以词条体撰写的文章《讽刺》及其对这个词条的修改补充中。巴赫金在1940年年底为《百科全书》第十卷撰写“讽刺”词条，该卷因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未能按计划出版，因此稿件一直未曾发表。巴赫金在该词条中认为：讽刺最古老的民间文学形式源于民间节庆中的讥笑和秽语。古典时期的希腊没有形成专门的讽刺文类，而是通过极不相同的诸多文类来实现。希腊化时期与罗马希腊化时期受民间节庆的笑谑影响形成梅尼普讽刺。古罗马是讽刺作为一种特定而独立的文类即罗马讽刺体的故乡。奈维乌斯和恩尼乌斯都创作过讽刺作品，但直到卢基利乌斯才形成真正的罗马讽刺体。贺拉斯把罗马讽刺体的艺术形式提高到一个新的艺术水平。尤维那利斯是罗马讽刺体最后一个重要的发展阶段。中世纪讽刺的根基在民间口头文学，讽刺作品也极其丰富多样，如对傻瓜、骗子、贪食、狂饮等的讽刺。讽刺在文艺复兴时期达到了前所未有的繁荣，这一时期创造了无与伦比的讽刺典范。17世纪讽刺创作急剧减少，启蒙时期稍有恢复。18世纪，讽刺期刊、浪漫主义者的讽刺作品、贝朗瑞的讽刺抒情诗都继承发展了讽刺。席勒在18世纪末提出了最好的讽刺定义。19世纪，讽刺在准备和创立欧洲长篇小说的过程中发挥了创造性的作用，与现实主义小说尤其是批判现实主义小说融为一体。讽刺在20世纪没有获得突破性的发展。^① 我们从巴赫金对讽刺所作的简单而粗糙的历史梳理

^① 参见〔苏〕巴赫金：《文本、对话与人文》，白春仁等译，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年版，第19~46页。

中看到，讽刺文类在 18 世纪末 19 世纪初的发展中出现了某些重要变化，这些变化对讽刺文类走向困境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因此，讽刺文类在这两个世纪之交的发展演变是我们的研究范围。

讽刺文类在 18 世纪末 19 世纪初逐步走向困境，而讽刺修辞却在此时期渐渐获得人们的认可。巴赫金注意到，讽刺文类中的讽刺诗文在 18 世纪发展式微，讽刺修辞在 19 世纪逐步融合到批判现实主义小说中并获得人们的认可。根据雅各布·布克哈特在《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文化》中的观点，讽刺在文艺复兴时期就已经开始以机智的修辞手法出现。^① 从文艺复兴时期发展而来的讽刺修辞在近代获得极大发展，并逐渐成为讽刺的主要内涵，讽刺的文类内涵则随之退居幕后。但是，巴赫金的论述没能在以下三个方面获得延伸：一方面，巴赫金没有详加论述讽刺诗文在 18 世纪处于困境的诸多原因；另一方面，巴赫金也没有明确提出讽刺的文类内涵和修辞内涵之间权力争夺的现象；而最为重要的是，巴赫金没有注意到席勒在 18 世纪末提出了新的讽刺文类——巴赫金只注意到席勒对讽刺的界定。席勒提出的新的讽刺文类也是讽刺文类在历史发展中的关键性变化，但是新的讽刺文类并未在文学史上获得广泛的认可和研究。乌尔利希·韦斯坦因坚持认为，席勒的文类划分很难让人信服。雷内·韦勒克则辩证地揭示了此种文类划分的积极意义和消极意义。18 世纪末 19 世纪初，西方存在两种讽刺文类，歌德和席勒分别代表了这两种文类规范：一种是讽刺诗文，是对古罗马讽刺文类的延续，歌德在创作中提倡讽刺诗文；一种是讽刺感受，是席勒在理论上提出的

^① 参见〔瑞士〕雅各布·布克哈特：《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文化》，何新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81 年版，第 150~165 页。



一种新的讽刺文类。因此，以歌德和席勒为主线梳理走向困境的讽刺文类意味着：一是讽刺文类走向困境的历史时期即18世纪末19世纪初正是歌德和席勒的年代；二是讽刺文类在此时期主要的表现形式即讽刺诗文和讽刺感受分别以歌德提倡和席勒提出为代表。要言之，我们以歌德和席勒为主线考察走向困境的讽刺文类就是分别梳理讽刺诗文和讽刺感受这两种讽刺文类在18世纪末19世纪初逐步走向困境的历史背景及其原因。我们希望在巴赫金、韦斯坦因和韦勒克等人研究的基础上细致地梳理讽刺文类在这个历史时段内的关键性变化，并深究产生这种历史变化的原因和这种变化对讽刺文类走向困境的根本性影响。

显然，我们是从讽刺文类粗略的历史梳理中寻找到一个历史关节点，并把我们的研究对象放在这一历史时段内详加审视。南帆将文类放到历史语境中去考察的方法表述为：“文学史始终是多种文学类型的复杂角逐。巩固或者瓦解文学类型，钟摆式的理论反复没有意义。重要的是进入某一个时期的文学史，考察每一种文学类型的沉浮，从而在历史提供的关系网络之中发现巩固或者瓦解的真正依据。”^①但在进入讽刺诗文和讽刺感受这两种讽刺文类之前，我们有必要对“讽刺”“文类”“讽刺文类的特征”做一番术语和理论的清场。如果对这些术语不加以约定，在当下谈论“讽刺”和“文类”将会使自己诉诸过多的声讨和笔伐。尽管有些偏激的人开始质疑讽刺文类的历史合法性，但是讽刺文类在西方有着悠久的历史根源却是毋庸置疑的事实。早在讽刺诗文之前的讽刺形态中就存在某些文类规范特征。这些文类规

^① 南帆：《文学类型：巩固与瓦解》，载《中国社会科学》，2009年第4期，第173页。

范特征为形成讽刺的文类内涵积聚了力量，是讽刺文类的起源。我们从讽刺文类之前的讽刺形态中追溯讽刺文类的特征来强调和巩固讽刺文类的历史根基。总之，在进入“讽刺诗文”和“讽刺感受”之前，我们必须对“讽刺文类”做一番清理。在本书中，我们多使用词源考辨的方法来界定某一术语的基本面目，不管是翻译关系的爬梳、词形词义的演变，还是文类特征的总结，我们希冀让结论从词源考辨的基础上自然而然地延伸出来。进入讽刺诗文后，我们既不割裂讽刺诗文与古代的联系，简述讽刺诗文的古罗马传统，同时又把讽刺诗文聚焦在18世纪末19世纪初详加探究。我们在追溯讽刺诗文获得积极发展的同时，更多地探究讽刺诗文消极发展的表现，并把其消极发展的表现同讽刺期刊的变异、政治意识形态的干预、新古典主义法则的修正、席勒文类理论的威胁等原因相联系，考察诸多因素中讽刺诗文消极发展的依据。进入讽刺感受后，我们主要通过对席勒《论素朴的诗与感伤的诗》，尤其是对素朴的和感伤的、感受方式四重性等理论文本做较为深入的细读和辨析，希冀从席勒及其理论中找到讽刺感受产生的理论背景、潜在影响和自身局限。最后，对讽刺文类的解读回到中国语境，从中国现代新诗和古典小说两个维度出发，以个案的形式探讨讽刺文类在中国面临的困境，这里既包含理论的爬梳，又包括对作品的细评。我们期待通过梳理讽刺诗文和讽刺感受在18世纪末19世纪初走向困境的历史背景及其原因，有效地阐释讽刺文类被讽刺修辞遮蔽的历史内因。讽刺的文类内涵就是在这个历史时段内被其修辞内涵逐渐遮蔽的，并从此毫无悬念地走向了历史发展的困境。同《儒林外史》与《红楼梦》中的讽刺相对比，中国当代讽刺诗也曾面临如此困境。中西讽刺文类从这个角度而言殊途同归。

第一章 讽刺文类

第一节 “讽刺”和“文类”的界定

“讽刺”在现代汉语中是一个比较常用的词语，我们在日常言谈举止、文学创作批评、政治应答辞令等方面都可以看到它频繁往复的身影。因为“讽刺”既承担着中西语义的双重内涵，又处在混乱的中英翻译关系中，所以现在谈论“讽刺”是一个较为麻烦的事情。因此，我们首先需要对其混乱的翻译关系和中西语义内涵做爬梳和清理工作以明确我们的研究对象，确定书中所指的“讽刺”是西方语义下的“satire”。“文类”(genre)同样也是一个复杂的概念。通常来说，人们极易把种类(kind)、文体(type)、群类(class)同其混淆使用。雷内·韦勒克(René Wellek)和奥斯汀·沃伦(Austin Warren)认为，“文类”一词在英语中确立的时间较晚，在《新英语词典》中还没有被当作文学意义上的词来使用。直到1910年，I.巴比特在《〈新拉奥孔〉序》中才认为此术语已在英语批评中确立起来。^① 我们有必要重

^① [美] 韦勒克、沃伦：《文学理论》，刘象愚等译，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2005年版，第269页。

新界定“文类”的内涵，尤其在其分类标准上，否则我们在进入历史语境时将难以言说某些文类。

一、“讽刺”的界定

从《诗经》的刺诗到鲁迅的杂文，讽刺在中国有着自己的文学传统——讽刺时政、揭露真实。“讽刺”作为一个固定的双音节词语，并约略等同于现代汉语中的词义，大约晚至东晋到北齐之际才出现。早在东晋释道恒《释驳论》、南朝齐梁之际的刘勰《文心雕龙·书记》、北齐颜之推《颜氏家训·文章篇》中皆见“讽刺”。东晋释道恒《释驳论》载：“晋义熙之年，如闻江左袁、何二贤，并商略治道，讽刺时政。”^① 南朝齐梁刘勰《文心雕龙》曰：“刺者，达也。《诗》人讽刺，《周礼》三刺，事叙相达，若针之通结矣。”^② 北齐颜之推《颜氏家训》曰：“加以砂砾所伤，惨于矛戟，讽刺之祸，速乎风尘，深宜防虑，以保元吉。”^③ 据陆侃如译注《文心雕龙》和后人对《颜氏家训》的注释^④，后两处的“讽刺”都约略等同于现代汉语中的语义。《释驳论》的作者释道恒是东晋人，但是此文最早出自南朝梁僧祐撰写的《弘明集》。随后，“讽刺”在唐朝时期被文学家、政治家和历史学家广

^① [东晋] 释道恒：《释驳论》，见《〈弘明集〉（广弘明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年版，第35页（下）。

^② [梁] 刘勰：《文心雕龙译注》，陆侃如、牟世金译注，济南：齐鲁书社，1996年版，第348页。

^③ [北齐] 颜之推：《颜氏家训》，出自《诸子集成》（第八卷），上海：上海书店，1986年版，第20页。

^④ 参见程小铭译注《颜氏家训全译》（贵州人民出版社，2008年版）、张震堂译注《颜之推全集译注》（齐鲁书社，2004年版）、刘彦捷、刘石注评《颜氏家训注评》（学苑出版社，2000年版）相关章节。



泛使用。唐初李善注、梁萧统编《文选·宋书谢灵运传论》曰：“幽厉之时，多有讽刺，在下祖习，如风之散，如水之流，故曰弥著。”^①白居易《采诗官》云：“欲开壅蔽远人情，先向歌诗求讽刺。”^②魏征等主编的《隋书·经籍志》载：“其后君尊于上，臣卑于下，面称为谄，目谏为谤，故诵美讥恶，以讽刺之。”（卷三十二志第二十七）“自周室衰乱，诗人寝息，谄佞之道兴，讽刺之辞废。”（卷三十五志第三十）唐刘知几《史通》载：“其为义也，有与夺焉，有褒贬焉，有鉴识焉，有讽刺焉。”^③由此看来，“讽刺”在唐朝已经成为一个用来注释文学、言说政治和记载历史的常用语汇。而近现代对“讽刺”较好的界定无疑出自鲁迅之手：“一个作者，用了精炼的，或者简直有些夸张的笔墨——但自然也必须是艺术地——写出或一群人的或一面的真实来，这被写的一群人，就称这作品为‘讽刺’。”^④总之，讽刺在中国承担着讽刺时政、揭露真实的语义传统。

但在近现代社会中，“讽刺”除了承担讽刺时政、揭露真实的文学意义外，还成为“satire”和“irony”的中文翻译并承担相应的语义。“讽刺”此时不再单纯明朗而是含混不清。随着世界文学的发展及西学东渐下中西文学的交流，西方文学中的“satire”和“irony”被译介到中国。在相当长的时期内，

^① [梁] 萧统编、[唐] 李善注：《文选》（下册），北京：中华书局，1977年版，第702页下。

^② 贾文昭主编：《中国古代文论类编》（下卷），福州：海峡文艺出版社，1988年版，第296页。

^③ [唐] 刘知几撰：《史通通释》（上卷），[清] 浦起龙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版，第292页。

^④ 鲁迅：《鲁迅全集》（第六卷），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340页。

“satire”“irony”“讽刺”间的翻译关系混乱难辨。例如，有时把“irony”翻译为“讽刺”，有时把“satire”翻译为“嘲讽”，有时也把“satire”翻译为“讽刺”，等等。尽管在西方，“irony”和“satire”间的关系甚为密切，但是二者毕竟是分属于不同词根的两个词语，差异性要多于相似性。同时，我们的研究对象中的“讽刺”是确指“satire”而非“irony”。因此，我们需要甄别参考书籍中翻译出的“讽刺”是来自“satire”，还是来自“irony”。

“irony”来自希腊文“eironia”，为古希腊戏剧舞台上佯作无知者的一个角色，本义为“反语”，后来却有了“讽刺”的意思。诺斯罗普·弗莱（Northrop Frye）认为“irony”根据侧重点的不同分为悲剧式和喜剧式。而当其是喜剧式时，“irony”和“satire”的意义是通用的。因此，“satire”和“irony”的意义在根源上有重叠纠缠的事实。^① 这本身具有的暧昧关系使二者的中文翻译不可避免地出现混乱。例如：贺麟、王太庆在1960年把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二卷）中的“ironie”翻译为“讽刺”；袁可嘉在1962年把《现代美英资产阶级文艺理论文选》中新批评派的克利安思·布鲁克斯（Cleanth Brooks）一篇论文中的“irony”翻译为“反讽”；朱光潜在1979年把黑格尔《美学》中的“ironie”翻译为“滑稽”，但是他在译注中认为，“ironie”一般应该翻译为“讽刺”，只是因为被德国浪漫派文艺理论家所用的这个字不是指一般的讽刺，而是指艺术家对现实世界形象的自由玩弄的心情，所以将其翻译为“滑稽”更为妥善；何新在

^① 参见赵毅衡编选的《“新批评”文集》中《反讽——一种结构的原则》文前的编者按，陈慧等译的诺斯罗普·弗莱《批评的解剖》文后附录的重要术语表。



Fengci
Wenxue Yanjiu

讽刺文类研究

1979 年把雅各布·布克哈特 (Jacob Burckhardt) 《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文化》中的“satire”翻译为“讽刺诗”；刘象愚在 1987 年把乌尔利希·韦斯坦因 (Ulrich Weisstein) 《比较文学与文学理论》中的“satire”翻译为“讽刺诗文”；雷纳·韦勒克本人在《近代文学批评史》(第一、三、四、五、六卷)“主题和术语索引”中把“irony”和“satire”作了明显区分，杨岂深和杨自伍也分别将“irony”和“satire”翻译为“讽刺或滑稽”和“讽刺诗”，但是在正文中杨岂深和杨自伍有时会把“satire”翻译为“讽刺”，这就又造成了三者间翻译关系的混乱；弗·施莱格尔 (Friedrich von Schlegel, 又译为施勒格尔) 让“ironie”在文学界风光无限，但是他没有将其同“satire”混淆使用^①，在《浪漫派风格——施勒格尔批判文集》中，李伯杰将“ironie”和“satire”分别翻译为“反讽”和“讽刺”；佴荣本在 1988 年出版的《笑与喜剧美学》中有意识地区分了二者：“反讽的英文词为 irony，与讽刺一词 satire 有分别。”^② 林骧华在 1989 年主编的《西方文学批评术语辞典》中列出“irony”和“satire”词条，并且分别翻译为“反讽”和“讽刺”，但是这没有固定“讽刺”和“satire”间的翻译关系；朱金鹏和朱荔在 1990 年把艾布拉姆斯 (M. H. Abrams) 《欧美文学术语词典》中的“satire”翻译为“嘲讽”，而将“irony”翻译为“讽刺”，但矛盾的是，他们又将“satiric comedy”翻译为“讽刺喜剧”；万书元和江宁康在 1990 年把吉尔伯特·哈特 (Gilbert Highet) 《讽刺论》^③中的

^① 参见《〈美术学苑〉断片集》《〈雅典娜神殿〉断片集》《断想集》和《论不理解》。见 [德] 弗·施勒格尔：《浪漫派风格——施勒格尔批判文集》，李伯杰译，北京：华夏出版社，2005 年版。

^② 佴荣本：《笑与喜剧美学》，北京：中国戏剧出版社，1988 年版，第 92 页。